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6-046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

一、　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披露了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预计 201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11,000 万元左右。

（三）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1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7,200 万元左右。

（四）本公告预计的本期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阅或审计。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6.23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 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航特材”）于 2016 年 8 月 1 日收到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2015)石民三初字第 00257 号），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中航特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河北五矿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51,212,820.75 元及违约金”等，详见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16-045）。

根据目前的判决情况，基于稳健性原则，中航特材公司确认预计负债，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800 万元左右。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未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致歉说明和对相关责任人的认定情况

对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及董事会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 日

-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更正的情况说明

（二）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关于本期业绩预告更正的情况说明